

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之

法律意见书

山东习德律师事务所

地址：山东省新泰市杏山路174号

电话：15953832199

邮编：271200

电子邮箱：zxc260114@163.com

目 录

| | |
|---------------------|----|
| 一、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 1 |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 | 1 |
| 三、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 5 |
| 四、项目基本情况 | 5 |
| 五、债券发行中介机构及文件 | 9 |
| 六、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 | 10 |
| 七、债券的风险因素 | 10 |
| 八、结论意见 | 11 |

致新泰市财政局：

根据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国务院关于调整和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资本金制度的通知》（国发〔2015〕51号）、《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号）、《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以及其他关于地方政府债务和专项债券的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及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山东习德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新泰市财政局委托，作为《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期项目”）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期项目有关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发生的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财政部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发表法律意见。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有关政府部门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律师仅就募投项目概况及其资金来源、资金投入情况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而不对有关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及其他事项发表意见。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审计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引用的，并不意味着经办律师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

原则，对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材料及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验证，对贵机构的行为以及募投项目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本法律意见书仅作为贵机构融资申请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依法对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贵机构进行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法律意见书的标题仅为方便查阅而使用，不得用于解释本法律意见书。

正文

一、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根据《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发行要素包括：

1. 债券名称：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发行品种：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 债券期限：本期项目专项债券发行期为2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9000.00万元。

5. 发行信用评级：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评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A。

6.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存续期内按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已披露本期债券主要发行要素。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

根据《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之规定，专项债券需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主体，本期项目债券的发行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其符合关于省级人民政府发行转贷市县使用之规定，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山东省人民政府为本次专项债券的适格主体，转贷给泰安市人民政府。

（一）泰安市概况

泰安，是山东省下辖的一个地级市，泰山的所在地。泰安市位于山东省中部，城市位于泰山脚下，依山而建，山城一体。泰

安是中国华东地区重要的对外开放旅游城市。北距省会济南市66.8千米，南至三孔圣地曲阜市74.6千米，是山东省“一山、一水、一圣人”旅游热线的中点。北依山东省会济南，南临儒家文化创始人孔子故里曲阜，东连商城临沂，西濒黄河。辖泰山、岱岳两个市辖区，宁阳、东平两个县，代管新泰、肥城2个县级市。

泰安寓意“国泰民安”，是一座著名的文化旅游城市，境内的泰山是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有“五岳之首”、“天下第一山”的美誉，是世界自然文化遗产。泰安市于1982年被国务院列为第一批对外开放旅游城市，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二）新泰市概况

新泰市位于山东省中部，地处泰山蒙山连接地带，黄河淮河流域分界处，北依五岳独尊泰山，南邻孔子故里曲阜，东接山东半岛沿海城市，面积1946平方公里，人口144.3万人，辖21个乡镇街道、916个行政村（居），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个省级自然保护区，是全国百强县、全省县域经济30强县、山东省重点建设的15个中等城市之一。

（三）泰安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情况

经本所律师根据泰安市市长张涛2022年2月24日在泰安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所作的泰安市政府工作报告可知：

1. 经济情况：

1.1 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到2996.7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年均增长5.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230.5亿元，年均增长2.2%；其中，税收收入达到173.1亿元，年均增长3.6%；税收占比由70.3%提高到7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到428.2亿元，年均增长5.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61.8亿元，年均增长5.6%。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4903.3亿元、3578.3亿元，年均分别增长9.9%、13.1%。粮食播种面积达到557.8万亩，粮食总产连续5年稳定在50亿斤以上。

1.2 发展后劲不断增强。三次产业结构从12.6：40.4：47调整优化为10.9：38.9：50.2。“四新”经济加速成长。规模

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6.1%。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提高到 57.5%。石横特钢特种用钢产能置换一期、泰开智能制造、恒信高科能源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产。成功申报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 15 家，居全省第 4 位，跻身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 20 强城市（位列第 14 位）。建安业实现新发展，肥城市跃居全省建筑业 10 强县首位。服务业增加值由 1019.2 亿元增长到 1502.8 亿元，年均增长 7.5%。文化旅游产业繁荣发展，泰山作为中国山岳旅游“第一名片”地位不断巩固。新一代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12.5%。新泰市、肥城市被评为“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中国免疫力经济论坛永久会址落地泰安。科学编制“1+5+8+N”乡村振兴规划体系，创新实施“1215”先行工程。培育壮大泰山茶、肥城桃、泰山板栗、有机蔬菜、优质奶业等十大产值过 10 亿元的农业优势特色产业，总产值达到 164.4 亿元。规模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336 家。建成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 6 个。创建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 3 家。

1.3 民生福祉持续增进。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保持在 78%以上。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7.6%。新增城镇就业 26.2 万人，期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1.85%。每年确定并完成一批民生实事。累计改扩建中小学校、幼儿园 554 处，新增学位 24.6 万个，义务教育“大班额”全面消除，学前教育普惠率达到 88.5%。实施敬老院“四改一定”工程，新增机构养老床位 7260 张。建成社区老年幸福食堂 152 处、残疾人康复机构 50 处。关爱困境少年，建设“希望小屋”650 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完成标准化建设，“两免两减半”“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全面落实。建成全国首家慢病互联网医院，被确定为全国城市医联体建设试点市、全国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试点市。新体育中心建设顺利推进。城区 15 分钟健身圈基本形成。农村体育健身工程实现全覆盖。泰山国际登山比赛、泰山国际马拉松等多项自主 IP 赛事获评中国体育旅游精品赛事。社会保险制度运行平稳，职工、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151.6 万人、274.2 万人。兜底保障力度逐年加大，城乡低保标准分别较 2016 年增长 58.5%、99.7%。集中攻坚房地产开发历史遗留问题，惠及 7.5 万

户家庭、22万人。

1.4 发展活力竞相迸发。财税体制、投融资体制、国有企业等改革提速加力。“放管服”改革取得突破，成立全省首家市级行政审批服务局，列入山东省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最具影响力事件。在全省首创重大投资项目“绿卡”制度，市场准入领域“证照通办”改革经验在全省推广。荣获全国政务服务改革创新奖、数字政府管理创新奖。“泰好办”荣获全国政务服务十大品牌。全市各类市场主体达到54.7万户，年均增长13.5%。累计拥有地理标志商标55件。“双招双引”成效显著，开工招商引资项目1866个，到位资金1682.5亿元。实际利用外资、进出口总值年均分别增长10.2%、16.7%。泰山区被认定为纺织服装行业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出台人才新政“金十条”等政策，市级招才引智基金累计投放2亿元。全市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达到74.1%，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4%。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到522家，是2016年的4.39倍。入选“科创中国”全国首批试点市。成功争创全省首家、行业唯一的国家级先进印染技术创新中心。泰开电力电子、力博重工等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1.5 城乡发展加速融合。编制实施《泰安市城乡一体空间发展战略规划》《泰安市东部新城战略规划（2020-2025年）》。与济南市签订一体化发展战略合作协议，携手谋划推进“633工程”。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3.92%，较2016年提高3.26个百分点。8个高速公路项目建成通车，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236.2公里，实现“县县通高速”。京杭运河东平湖区主航道成功复航。泰安阳家泉（徂徕山）、新泰莲花山、肥城仪阳3处通用机场建设纳入省“十四五”交通运输专项规划。建成首条高架桥——迎胜路南延工程。打通“断头路”“卡脖子路”15条。新建海绵城市100.5平方公里。实施棚改11.1万套，完成老旧小区改造5.3万户、农村危房改造8181户。新建泰城农贸市场43处。稳步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6个村庄入选美丽村居省级试点，美丽乡村示范村覆盖率达到27%以上，建成“美丽庭院”10.9万户。新建“四好农村路”4000公里，2785个行政村实现道路“三通”。农村饮水集中供水率达到99%以上。319

座小型水库完成除险加固。农村无害化厕所覆盖率达到91%以上。生活垃圾治理实现城乡一体化。岱岳区入选全国农村综合改革试点试验区。成功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县城)实现全覆盖。第七次获评全国双拥模范城。

2、财政情况

2021年仍然克服疫情持续带来的不利影响,稳步抓好“六稳”“六保”工作。用足用好省落实“六稳”“六保”促进高质量发展四批政策清单,推进政策“免申即享”,新增减税26.6亿元。实施“信贷支持攻坚”行动,建立融资“绿色通道”,帮助企业融资81亿元。上线“泰融易”泰山智慧产融信息服务平台,入驻中小微企业4.1万家。“信易贷”平台累计注册企业超过5万户,授信额度突破120亿元。新增专项债券额度89.9亿元,同比增长40.5%。全市1146家规上工业企业、工业领军“50强”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分别增长21%、38.4%。全市进出口总额、制造业实际利用外资分别增长37.2%、28.9%。成功举办首届“泰山产业大集”。组织开展“千年泰安·盛世老街迎春纳福”等系列扩内需活动。

3、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核定我市2021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89.9亿元,需调增89.9亿元(按规定未提前下达的新增债务限额不列入年初预算)。具体包括:市本级25.75亿元,泰山区12.43亿元、岱岳区7.05亿元、新泰市13.07亿元、肥城市13.3亿元、宁阳县8.6亿元、东平县9.7亿元。调整后,全市政府专项债务限额372.07亿元。其中:市本级99.77亿元,泰山区32.63亿元、岱岳区33.29亿元、新泰市69.7亿元、肥城市45.01亿元、宁阳县47亿元、东平县44.67亿元。

三、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87814.82万元,拟发行资金总额43000.00万元,前期2022年1月分发行金额20000.00万元,2022年2月份发行金额4500.00万元,分本次发行金额为9000.00万元,预计2023年度发行金额9500万元,剩余44814.82万元由建设单位自筹资金解决。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本期项目。

四、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 项目承办单位

新泰市交通运输局

(三) 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一是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为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引导社会投资，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一、二、三产业健康协调发展，逐步形成农业为基础、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基础产业和制造业为支撑、服务业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坚持节约发展、清洁发展、安全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该目录由鼓励、限制和淘汰三类产业组成。该项目属于鼓励类第二十二项“城市基础设施”第4条“城市道路及智能交通体系建设”，属于国家鼓励建设项目。二是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十四五”规划的相关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指出：提高交通通达深度，推动区域性铁路建设，加快沿边抵边公路建设，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完善道路安全设施。构建多层次、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体系，优化枢纽场站布局、促进集约综合开发，完善集疏运系统，发展旅客联程运输和货物多式联运，推广全程“一站式”、“一单制”服务。展构建集污水、垃圾、固废、危废、医废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形成由城市向建制镇和乡村延伸覆盖的环境基础设施网络。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开污水处理差别化精准提标，推广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90%，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超过25%。三是项目建设符合山东省“十四五”规划的相关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指出的：织密四通八达公路网。推进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县乡村公路等多层次公路网高质量发展，加快高速公路扩容改造、道路加密、省际衔接及区域连接线项目建设，优化主要通

道内高速公路网络布局，提升连接效能和通达水平。实施普通国省道等级提升、路网优化工程，进一步强化与火车（高铁）站、机场、港口、物流园区等枢纽衔接。到 2025 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0000 公里左右。完善城市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深入推进城镇雨污分流改造，2025 年全省基本消除劣 V 类国控断面，全面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四是符合泰安市“十四五”规划的相关要求。《泰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出：加快城市交通设施建设，规划建设城市快捷通道，重点打通“瓶颈路”和“断头路”，畅通主城区内部及各片区之间连接通道，完善城市干支路网络；统筹规划道路交通与停车场建设，大力实施客运枢纽智能化改造；优化配置公交线网，构建以常规公交为主体、特色旅游公交为辅助的智能公交体系，形成与城市发展规模相适应的便捷交通网络。持续做好水环境保护。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控制入河入湖污染物总量，保护和恢复水网格局，改善水环境，确保水安全。开展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完善污水管网建设，全面提高城市污水收集处理率，实现大汶河等重点流域近岸乡镇污水处理厂全覆盖。五是改善行车条件、适应交通量增长的需要。G205 穿越新泰市城区，过境交通和城市交通混行，安全隐患大，影响干线公路功能的发挥。2016 年穿城区段交通量为 23415pcu/d，根据交通量预测，到 2040 年交通量将达到 50446pcu/d，现有技术标准无法适应交通量增长的需要，不仅影响干线公路快速疏导过境交通功能的发挥，也对城市内部交通出行产生很大影响。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分流过境交通，为区域交通出行提供良好的交通条件，对国省干线公路功能的发挥具有积极作用。六是适应城市总体规划的需要。新泰市位于省会城市群经济圈内，同时也是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和西部经济隆起带的承接地带，随着区域经济发展战略的实施，其经济社会将快速发展，城区规模不断扩大，但由于 G205 南北纵贯新泰城区，对城市布局产生分隔，将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城市规模的拓展。G205 穿新泰市规划区里程 11.3 公里，占新泰市境内总里程的 34.8%，过境交通和城市交通混行，造成交通拥堵，对城市环境带来严重影响。本项目的实施可消除 G205 过境交通穿越新泰城区的状况，对合

理组织、疏导过境交通和城市内部交通，减少城市交通压力和交通拥挤，提升新泰市城市交通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快速发展，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具有重要作用。

因此该项目的建设也是非常有必要性的。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根据批复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位于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路线自起点沿老路向南，经高峪铺村东，于高峪铺村东南偏离现G205向西南展线，经小西庄西、桃园村东、渭河庄东，在渭河庄西南与X019交叉并跨西周河，穿上西峪村、小河西村间，过西西周村西、井家庄东，在柳家庄东北与X001交叉，于葛沟村东北与青龙路交叉，经周全庄西、葛沟河村东，安家庄西，在西洛庄西北接滨河大道，向东利用滨河大道（1.8公里）至终点。项目总建筑面积530387.25平方米，桩号K0+000-K18+267.5的路基宽度为25.5米，桩号K18+267.5-K20+061的路基宽度为36米。道路20.061公里，其中新建段17.267公里，改造利用段2.794公里，大桥1座（新建），中桥12座（新建11座，维修利用一座），涵洞27道（新建22道，拆除新建4道，利用1道）；新建分离立交一处，平面交叉13处；新建通道4座，天桥4座，新建养护工区一处。配套建设停车场约10000平方米，雨水管网17267米，污水管网17267米，停车位100个。

3、项目建设期限

项目建设工期为2021年11月-2024年6月。

4、项目规划审批

本项目已于2021年10月28日经新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的文件《关于新泰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行审投资〔2021〕111号）批准同意建设。

2021年10月30日，新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关于新泰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用地预审和规划意见》（新自然资规审字〔2021〕182号），批复该项目符合新泰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新泰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本律师认为，本期项目实施主体新泰市交通运输局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存续的事业单位法人，经网上查询，截至本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发现其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具备

相应的从业资质。

五、债券发行中介机构及文件

（一）会计师事务所及专项评价报告

山东易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收新泰市交通运输局委托，为本项目出具《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山东易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是2019年7月22日成立，由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100MA3Q8FG531的《营业执照》，持有山东省财政厅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山东易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出具《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认为本期项目可以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本期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期项目的顺利施工。

本所律师认为：山东易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系经批准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出具专项评价报告的资质。

（二）资评公司及信用等级评价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出具了《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本期项目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本所律师认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中国境内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信用评级机构，具有为本期项目出具《信用评级报告》资质。未发现其与发行人、项目业主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具备为本期专项债券发行进行信用评级的合法资格，出具的相关评级报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律师事务所及法律意见书

新泰市财政局聘请本所作为专项法律顾问就募投项目概况及其资金来源、资金投入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分析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系山东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普通合伙制律师事务所，现持有山东省司法厅于2017年3月6日核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370000MD008618X5）。

本所律师认为，山东习德律师事务所系经批准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普通合伙制律师事务所，具备为本期项目进行法律分析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质；在本法律意见书上签名的两名律师均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且均通过年度检验，具备相应的从业资格。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为本期项目提供服务的法律顾问、评价机构均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

六、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

根据山东易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出具的《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以及参考《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开发区扩大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数据，本项目收入主要为主要为广告牌收入、停车位租赁收入，居民污水处理收入，非居民污水处理收入等产生的收益。

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付本息金额的现金流入168,123.20万元，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73,927.00万元，专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2.27倍，本项目能够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本所律师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项目融资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能够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七、本期债券的风险因素

1、偿还风险

由于项目运营收入原因，可能回款较慢，对本期政府专项债券的按期兑付造成影响。

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将项目的还本付息资金纳入承办单位年度预算管理中，项目收入优先偿还本债券，减少年度收入不确定性带来的影响。如确实出现收入无法按时实现的情况，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可按此规定发行专项债券先行偿还。

2、利率风险

本期项目的专项债券年利率暂按照 4.00% 估算，实际执行利率以各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准。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期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通过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按照项目资金获取能力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用资金使用效率的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3、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资金情况、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可能会出现本期债券在相应的交易场所交易不活跃的情况，从而影响本期债券流动性。

4、评级变动风险

泰安市社会经济快速发展，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地方债务风险可控。基于泰安市整体发展情况及本期债券较低的偿付风险，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评定为 AAA。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出现宏观经济的剧烈波动，导致泰安市新泰市经济增速放缓、政府财政收入波动、政府债务风险扩大等问题，不排除发行人资信情况出现变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发生调整，从而为本期债券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八、结论意见

根据以上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编制的《信息披露文件》已披露本期债券主要发行要素。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本期项目，符合相关要求。

（三）、本期债券已制定了必要的投资者保护机制。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在山东易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实现的情况下，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可覆盖本期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规模，本期项目能够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2、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期项目符合法律法规关于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的相关规定。

3、本期项目具有稳定的预期偿债资金来源，能合理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4、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实施本期专项债券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经本所盖章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山东习德律师事务所（盖章）

经办律师：张新成

经办律师：宋西强

2022年6月20日

律师事务所 执业许可证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70000MD008618X5

山东习德 律师事务所,

符合《律师法》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规定的条件, 准予设立并执业。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山东省司法厅

2018年03月09日



执业机构 **山东习德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09201210369671**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073709822583**



持证人 **张新成**

性别 **男**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身份证号 **370982196902260114**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张新成 经国家司法考试合格，授予法律
职业资格。特颁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部长：吴爱英

颁证日期：二〇〇〇年

证书编号：A20073709822583



执业机构 **山东习德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09201210118356**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103709822882**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 月 **09** 日



持证人 **宋丙强**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70982197511135273**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宋丙强 经国家司法考试合格，授予法律
职业资格。特颁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部长：吴爱英



颁证日期：二〇一〇

证书编号：A 20103709822882

